



当雄县宁中乡 曲才村“多规合一” 实用性村庄规划 (2022-2035年)

【公示版】

宁中乡人民政府
当雄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12月17日- 2026年1月15日

前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西藏自治区决策部署，高标准、高质量推动当雄县曲才村建设发展，特组织编制《当雄县宁中乡曲才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2022-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深入贯彻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西藏重要讲话精神，为曲才村努力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宜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和美乡村提出蓝图。

《规划》作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详细规划，是为村庄开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提供法定依据。

为提高《规划》科学性、可实施性，现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征询意见，凝聚公众智慧，为当雄县建设现代化和美乡村贡献力量。

公示日期：2025年12月17日-2026年1月15日；

有效反馈意见时间：公示期内；

意见反馈方式：公示期内如有异议，可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我单位反映。

当雄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5年12月

目录

CONTENTS

- 一、 总则概述
- 二、 空间发展目标
- 三、 空间格局优化
- 四、 历史文化遗产
- 五、 综合支撑体系
- 六、 规划实施与保障

PART ONE

总则概述

- 1、 指导思想
- 2、 规划原则
- 3、 规划期限
- 4、 规划范围

一、总则概述

1、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的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和区党委十届三次全会精神、拉萨市第十次党代会和市委十届四次全会精神，聚焦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稳定、发展、生态、强边”四件大事，锚定“四个创建、四个走在前列”。按照拉萨市委的统一部署，在“七大行动”上做好排头兵，积极融入拉萨市“强中心”战略以及“一心三城，四门相映”的城镇格局，走精明增长、集中集聚、内涵提升的发展模式，努力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宜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和美乡村。

2、规划原则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尊重民意，维护权益

节约集约，共建共享

保护优先，绿色发展

一、总则概述

当雄县宁中乡曲才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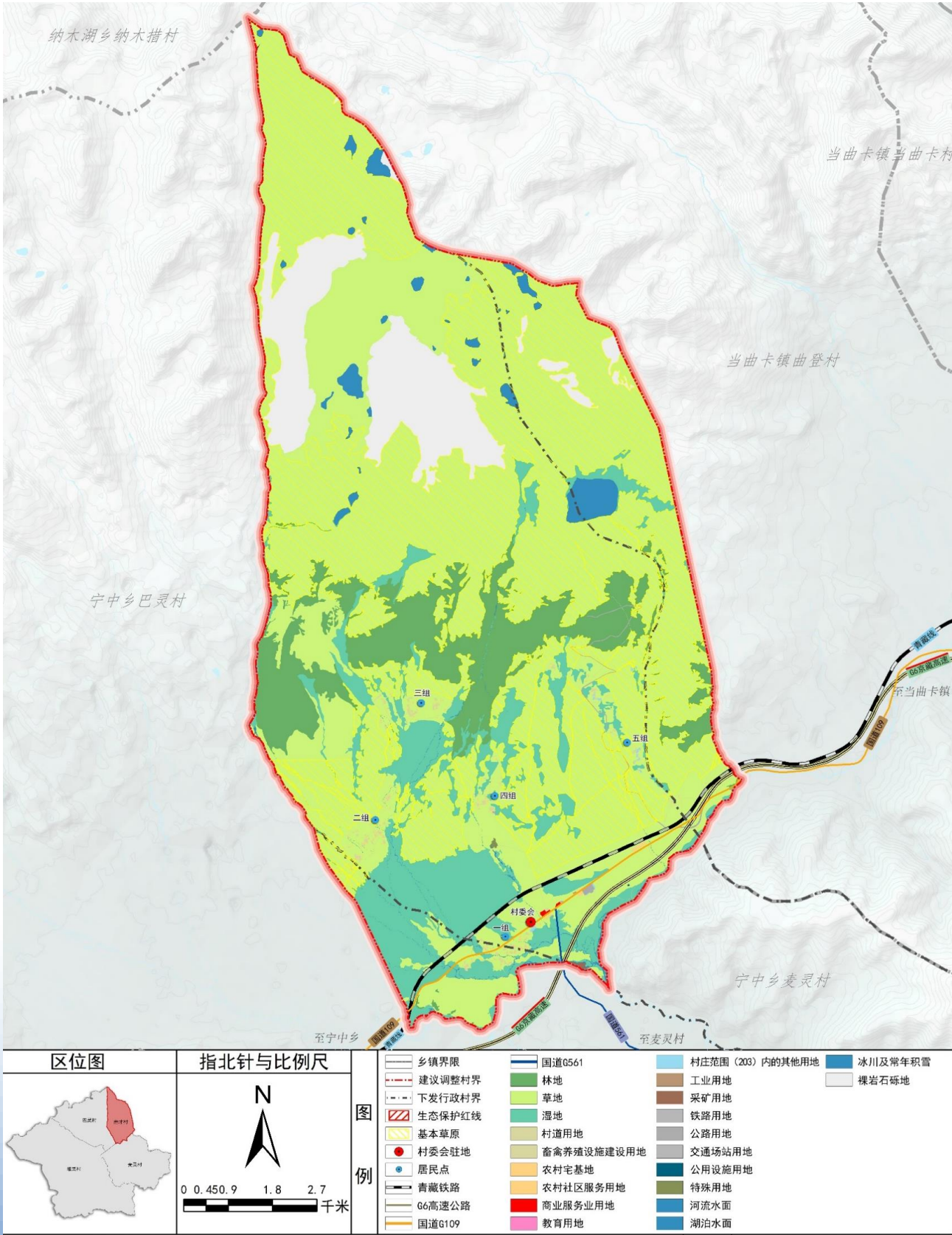
“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2022-2035年)

3、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的规划期为2022--2035年，其中，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4、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曲才村全域，面积约为13916.68公顷，下辖5个村民小组。



PART TWO

空间发展目标

- 1、 规划目的
- 2、 发展目标
- 3、 总体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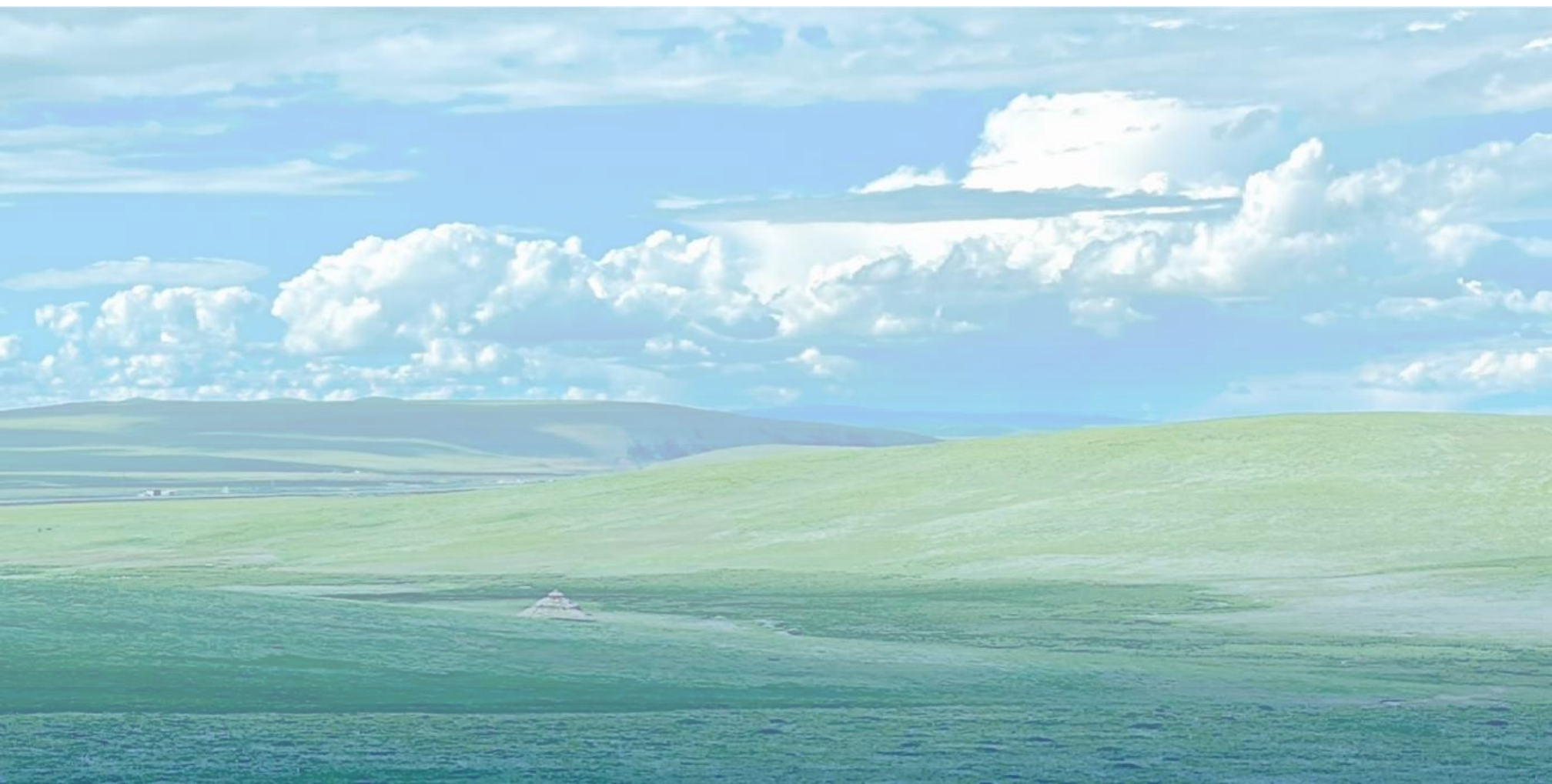
二、空间发展目标

1、规划目的

一是为村庄开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提供法定依据；二是理清村庄发展思路，明确乡村振兴各项任务优先顺序，做到发展有遵循、建设有抓手；三是统筹安排各类资源，集中力量、突出重点，加快补齐乡村发展短板；四是通过科学设计和合理布局，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尽可能多地保留乡村原有地貌和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好乡村自然风光和农业景观；特编制。

2、发展目标

至2035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乡村产业稳步升级，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城乡融合发展，规划体系基本构建，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实现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的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城乡融合发展水平走在全区前列。现代农业体系基本构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达到牧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终极目标。



二、空间发展目标

当雄县宁中乡曲才村

“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2022-2035年)

3、 总体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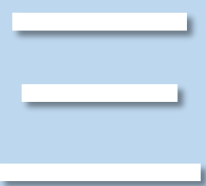
村庄定位

宁中乡休闲康养目的地
现代畜牧种植业示范中心
休闲康养度假示范村
牧旅融合示范村



规划策略

打造曲才村休闲康养中心。曲才村紧邻 109 国道和宁中乡加油站，现已建成运营温泉度假中心，温泉水质良好，经自治区矿产资源委员会评定为为弱碱性锂、硼、硅、氟、砷、钠、一氧化物重碳酸盐型医疗热矿泉水，具有极高的医疗保健价值，具备发展休闲康养中心的基础和条件。整合资源，打造集住宿、餐饮、休闲娱乐于一体的休闲康养中心。



PART THREE

空间格局优化

- 1、 落实底线
- 2、 总体格局
- 3、 居民点布局优化

三、空间格局优化

1、落实底线

■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布局

- 落实上位规划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11417.44公顷。
-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规定范围内的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 合理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总面积：11.85公顷。
-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确保新增建设用地集中在村庄建设边界内，现状零星建设用地未划入边界线的，通过土地整理、宅基地置换等方式逐渐向村庄建设边界内集中。

■ 确保基本草原保护制度

- 落实上位基本草原总面积：8059.08公顷。
-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保护和管理，确保基本草原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用途不改变。

三、空间格局优化

2、总体格局

■ 构建“一心两轴三区”总体格局

- 打造曲才村休闲康养中心。曲才村紧邻 109 国道和宁中乡加油站，现已建成运营温泉度假中心，温泉水质良好，经自治区矿产资源委员会评定为弱碱性锂、硼、硅、氟、砷、钠、一氧化物重碳酸盐型医疗热矿泉水，具有极高的医疗保健价值，具备发展休闲康养中心的基础和条件。整合资源，打造集住宿、餐饮、休闲娱乐于一体的休闲康养中心。
- 同时，配套打造具有小纳木措之称的唐冰湖，修建打通前往湖区道路，健全配套基础设施，充分发掘其神秘传奇的神话故事，配套开展骑马、摄影摄像、射箭、野外露营等项目，丰富旅游资源。
- 一心：围绕村委会打造综合服务中心。
- 两轴：沿国道 109 村庄发展轴；沿国道561村庄发展轴
- 三区：东部生态保护修复区、南部村庄发展区、西部自然保留区

三、空间格局优化

3、居民点布局优化

■ 居民点及分散村庄用地管控指引

根据《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相关内容，在对建设用地规模、人口规模、发展水平、空心化程度等要素充分分析的基础上，将自然村（居民点）分为提升型、稳定型、收缩型和撤并型，同时对应完善健身广场、生活污水处理等设施，集中建设行政村内镇村公交、快递服务站、农资超市等公共服务设施，注重生活、产业空间保障，保护乡村风貌，提升对周边村庄的带动能力和服务水平；保障村民合理建房需求，强化统筹村庄人居环境整治，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等。

■ 农村宅基地管控指引

根据《拉萨市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实施细则》。严格执行“一户一宅”、“一户一居”政策，按照村庄规划的宅基地面积标准，新建每户宅基地面积不应超过400 m² -500 m²。

目前村庄分户需求较多，新分户居民所需宅基地优先使用搬迁腾退出的宅基地，经过宅基地审批和申请后，可使用现有宅基地进行分户建设。

■ 建设管控指引

坚持保护优先，严格保护基本草原和生态保护红线，因地制宜推进村庄适度集中，有效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升村庄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四

PART FOUR

历史文化遗产

- 1、 保护对象
- 2、 保护措施

四、历史文化遗产

1、保护对象

本次规划有两处未定级文物单位，包括亚运会取火点纪念像和曲才嘎巴，规划划定保护范围以及建设控制地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西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参考文保单位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办法，对嘛呢郭庆保护范围及其建控制地带四至说明。

■ 亚运会取火点纪念像（未定级单位）

● 保护范围

保护范围面积0.038公顷。以亚运会取火点雕像及底座为界外延3米。

● 建设控制地带控制

该文物单位未定级，不涉及建设控制地带。

■ 曲才嘎巴（未定级单位）

● 保护范围

保护范围面积0.103公顷。以曲才嘎巴寺庙围墙为界外延3米包括门前佛柱。

● 建设控制地带

该文物单位未定级，不涉及建设控制地带。

2、保护措施

■ 保护范围控制

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但是，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 建设控制地带控制

根据保护文物的实际需要，可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周围划出一定的建设控制地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由自治区文物行政部门会同城乡建设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划定，报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县（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由县（市）级文物行政部门会同城乡建设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划定，报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或由自治区人民政府授权县（市）人民政府批准。

建设控制地带一经公布，应树立界桩，并依法保护和控制。在建设控制地带内修建新建筑物，必须与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风貌相协调，并不得影响文物安全。其设计方案应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经同级文物行政部门的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五

PART FIVE

综合支撑体系

- 1、 提品质
- 2、 补短板
- 3、 提安全
- 4、 保生态

五、综合支撑体系

1、提品质——提升公共基础服务设施

■ 提升改造交通体系

尊重村民居住生活使用习惯，保留村庄街巷式布局肌理，预留宽度9.0m-4.5m的车辆通行道路，优化村庄交通路网及交通体系，逐步改善村庄道路交通环境。

■ 完善市政公用设施规划

结合村庄现状市政公用设施基础，提升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完善村庄的道路、水电、通信等基础设施，提高村民的生活质量。

2、补短板——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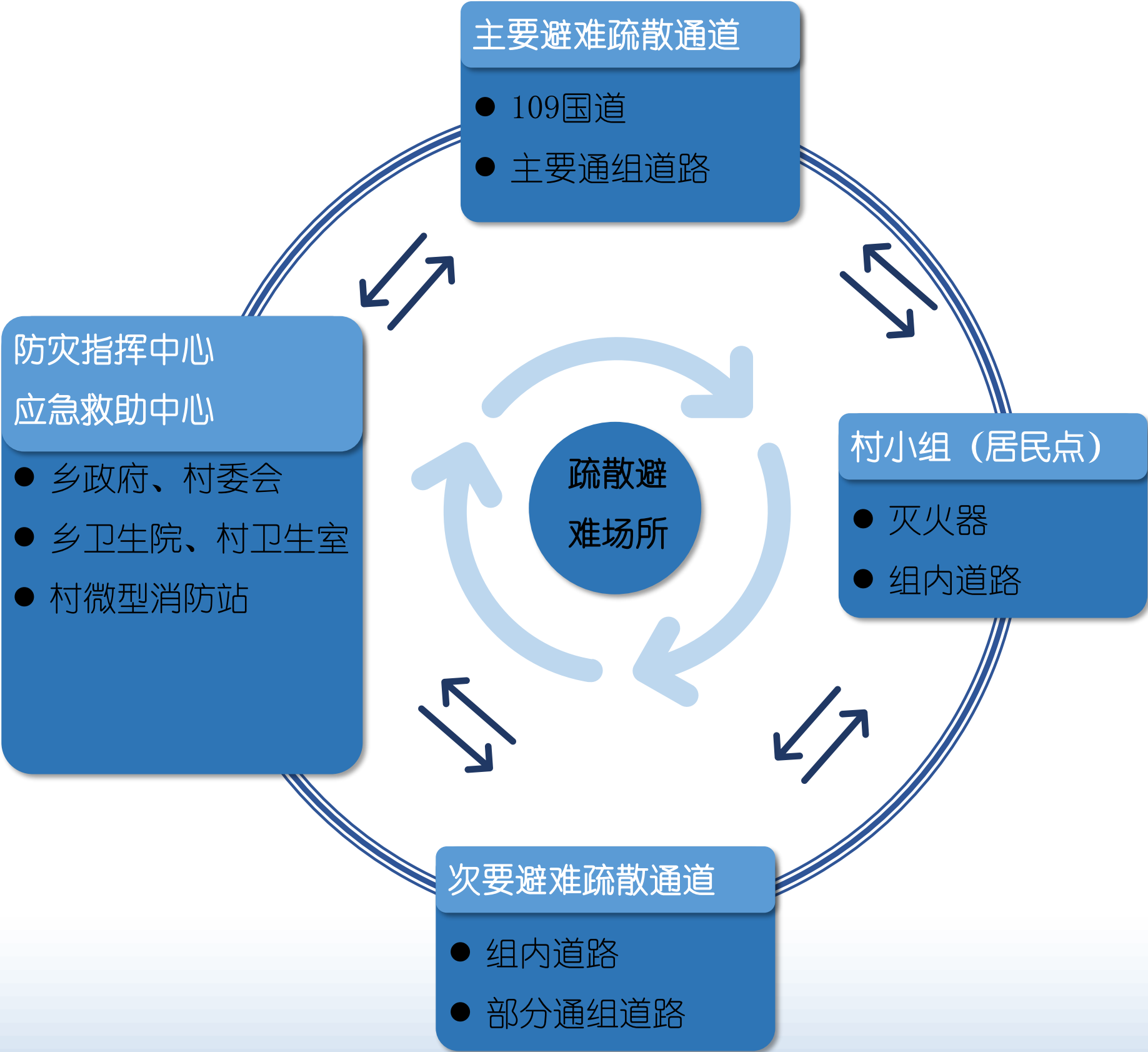
■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

按照《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拉萨市“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建设行动计划整村推进实施方案》、《拉萨市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实施细则》《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中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结合村的实际需求，配置公共服务设施，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五、综合支撑体系

3、 提安全——提升村庄安全韧性

完善综合防灾体系，提升村庄抗震防灾、防洪御洪、消防救援、地质灾害防治、气象灾害防治和疫情防控等能力。



4、保生态——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总体要求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针对水土流失、水环境和水生态、草原生态灾害等问题区域，明确生态系统修复重点区域和修复措施，维护生态系统，改善生态功能。参考《西藏自治区市县级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南（试行）》以及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的通知》相关要求及村庄实际情况，对闲置农用地、建设用地等进行综合整治；对水土流失治理、水生态与湿地修复、地质环境等进行生态修复。

■ 重点内容

- 采矿用地生态修复
- 草地生态修复
- 临时取土点修复
- 村庄范围（203）内的其他用地整治
- 湿地修复

生态修复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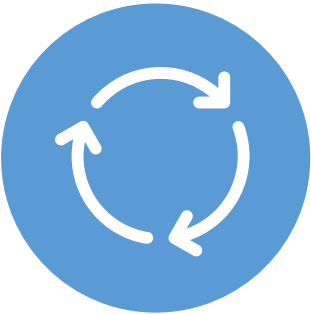


PART SIX

规划设施与保障

- 1、 加强组织领导
- 2、 加强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 3、 加强规划、政策宣传
- 4、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

六、规划实施与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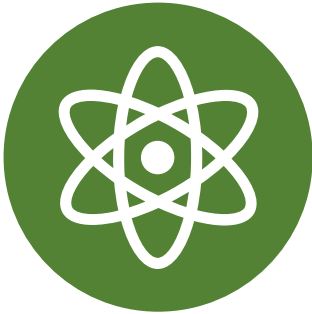


■ 加强组织领导

积极创建领导班子好、党员干部队伍好、工作机制好、乡村振兴建设业绩好、村民群众反映好的“五好”党支部，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班子全体成员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努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增强班子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带领全村人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 加强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建立规划实施的跟踪监控机制，建立监督制度，加强督促检查。村委会要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特别要加强对湿地、基本草原和生态保护红线的保护、土地集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村庄建设等情况的监测。



■ 加强规划、政策宣传

严格落实村级事务民主决策程序，做好村民讨论、方案比选、方案公示等工作，保障村民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监督权。规划编制贯彻公众参与，在资料收集、确定规划定位与目标、规划方案比选等阶段广泛深刻理解村民意愿，确保统一协调各方意见。



■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

在村庄治理上，建立少量人员进行设施维护、渠道管护、绿化养护、垃圾收运、公厕保洁等，保持干净整洁的村容村貌，加强日常监控，定时间、定路段、定人员、包责任、强督查，做到运行有序、管理到位、群众满意，使村庄环境管理逐步规范化、制度化、长效化。





宁中乡休闲康养目的地 现代畜牧种植业示范中心

休闲康养度假示范村 牧旅融合示范村